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情况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变更前：人民币 374,847,670 元。

变更后：人民币 487,301,971 元。

2022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374,847,6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0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2,454,301.00元，转增112,454,301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487,301,971股。该预案已于2022年4月26日实施完毕，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74,847,670元增至人民币487,301,971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情况如下：

| 变更前 | 变更后 |
|---|---|
| <p>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4,847,670 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经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后,授权董事会修改本章程有关条款并具体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审批登记手续。</p> | <p>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7,301,971 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经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后,授权董事会修改本章程有关条款并具体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审批登记手续。</p> |
| <p>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74,847,670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p> | <p>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87,301,971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p> |

除以上修订条款外,其他未涉及处均按照原章程规定不变。上述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应注册资本变更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章程》(2022 年 4 月)。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